

考试要求说明

交响乐团正式团

- 1.一首练习曲，要求背奏。
- 2.乐队片段（详见各专业指定乐谱片段），应按照谱面速度、力度记号、表情术语演奏。
- 3.现场视奏（10-20小节）。

附：各专业乐队片段演奏部分说明

小提琴：从排练号 1 开始至排练号 3 前。

中提琴：从第一小节开始至排练号 1 前结束。

大提琴：从第二页 Allegro giusto 开始至排练号 E 结束、从第 6 页排练号 Q 开始至 R 段前结束。

低音提琴：从排练号 8 前八小节开始至排练号 9 前结束。

长笛：从第一页第七行 Allegro giusto 开始至 J 段结束（第三页）。

双簧管：从排练号 1 至排练号 3 前。

大管：从排练号 10 solo 处开始至排练号 11 第五小节结束。

小号：第四乐章从第八小节开始至 44 小节结束。

长号：从 O 段前两小节开始至 P 段第二小节结束。

大号：从 O 段前两小节开始至 P 段第二小节结束。

圆号：从 Q 段开始至排练号 R 段第一小节结束。

备注：今年单簧管正式团因编制满员，不招正式团，但仍招收预备团。

打击乐不考乐队片段，具体考试内容详见打击乐附件。

以上为正式团的考试要求，预备团见下。

预备团

1. 所报考的乐器均自选一首练习曲，要求背奏。
2. 所报考的乐器均自选一首乐曲，要求背奏。
3. 现场视奏（约 10-20小节）。